**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需采购数字法庭信息化相关设备，以基本满足庭审功能。设备分为：录音录像、电子签名、语音识别、无纸化阅卷和质证功能等。

**二、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本次采购需求货物清单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书记员庭审软件 | 套 | 1 |  |
| 2 | 电容话筒 | 支 | 8 |  |
| 3 | 功放 | 台 | 1 |  |
| 4 | 吸顶音箱 | 台 | 4 |  |
| 5 | 智能转写客户端转写授权 | 个 | 1 |  |
| 6 | 专业音频采集设备 | 台 | 1 |  |
| 7 | 法官庭审助手系统（含陪审员） | 套 | 3 |  |
| 8 | 当事人庭审助手系统 | 套 | 2 |  |
| 9 | 庭审笔录电子签名系统 | 个 | 1 |  |
| 10 | 高清摄像机（全景） | 台 | 1 |  |
| 11 | 高清摄像机（法官、当事人） | 台 | 3 |  |
| 12 | 8路电源控制器 | 台 | 1 |  |
| 13 | 高清分配器 | 台 | 2 |  |
| 14 | 线路及辅材 | 套 | 1 |  |

 (二)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要求 |
| 1 | 书记员庭审软件 | 1、辅助书记员完成庭审设备控制、庭审录像和直播控制、庭审过程控制、庭审笔录制作和校对等工作；笔录界面具备同步显示视频窗口，支持预览庭审视频； 2、**★需与我院现有庭审管理平台对接，获取庭审排期信息，减轻录入案件信息的工作，实现庭审系统统一管理要求；需与审判系统进行数据对接，实现将案件庭审状态与笔录信息同步至审判系统（对接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庭审设备控制功能：实现画面分割模式/证据切换/摄像机控制等法庭各种设备的全面控制； 4、在庭审过程中如出现网络不稳或与庭审管理平台通信断开，软件自动切换为脱机模式，并在庭审结束后自动同步庭审信息与上传完整的庭审视频。 |
| 2 | 电容话筒 | 超心形指向性，带有逻辑环形发言指示灯；频率响应：30Hz-18KHz。 |
| 3 | 功放 | 功率不低于400W双通道功放，支持立体声/并联/桥接模式，频率响应需达到20Hz-20KHZ。 |
| 4 | 吸顶音箱 | 功率不低于100W吸顶音箱，覆盖角度不小于110°，频率响应需达到96Hz-15KHz。 |
| 5 | 智能转写客户端转写授权 | 语音识别客户端接入授权。 |
| 6 | 专业音频采集设备 | 1、模拟通道数不少于12进12出，采样率支持48K；数字音频通道数不少于16进16出，需带音频分配器功能，可将12路输入信号单独输出，并可单独调节增益；支持内置自动混音台、反馈抑制、回声消除、噪声消除功能； 2、支持场景预设，支持断电自动保护记忆，支持外接 GPIO、RS232控制。 |
| 7 | 法官庭审助手系统（含陪审员） | 1、要求以接口的方式与我院现有的审判系统、电子卷宗系统以及庭审管理平台对接，实时获取案件信息、排期信息与卷宗材料信息，满足庭审过程无纸化的要求； 2、具备卷宗材料比对功能、具备卷宗材料质证功能、具备当事人卷宗材料查阅分发审批功能； 3、具备庭审公开与非公开审理的切换功能。 |
| 8 | 当事人庭审助手系统 | 与法官庭审助手系统配套使用，具备卷宗材料查看申请功能、具备卷宗材料质证功能。 |
| 9 | 庭审笔录电子签名系统 | 1、以插件的形式，嵌入到书记员庭审软件，无须安装第三方软件； 2、手写板具备USB与RJ45通信接口，手写板签名区域采用电磁电容双触控方式，书写区域不小于215mm\*135mm，手写分辨率不低于10206\*7422，压感不低于2048级；内置指纹采集模块，分辨率不低于500DPI； 3、庭审笔录核对完，当事人通过手写板，进行现场电子签名与指纹捺印，支持通过选择相对应的签名角色，将签字附着在笔录不同位置，无需人工调整，如法官签字、书记员签字、当事人签字等，自动识别笔录页数页码，支持按需选择不同的页面，将签字附着在笔录不同页面上。 |
| 10 | 高清摄像机（全景） | 1、输出分辨率不低于1920 x 1080，且镜头不少于20倍光学变焦；不少于1个RJ45网络接口，不少于1个SDI接口；支持H.264、MJPEG视频编码标准，H.264编码支持Baseline/Main/HighProfile； 2、▲**云台性能：水平手控最大速度不小于300°/s，云台定位准确度小于0.5°，支持360°旋转，支持限位功能使摄像机在限制的位置间移动；摄像机需支持对移动目标进行自动跟踪，同时支持在设定区域内当检测到人脸时，在人脸区域自动显示马赛克；要求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扫描件，原件备查。** |
| 11 | 高清摄像机（法官、当事人） | 1、采用1/2.8英寸图像传感器，有效像素不低于207万，最大分辨率可达1920x1080，输出帧率不低于 60帧/秒；具备3G-SDI，LAN接口； 2、不小于20倍光学变焦，不小于10倍数字变焦； 3、支持H.265/H.264视频压缩；支持不少于2路1920x1080分辨率 30帧/秒压缩。 |
| 12 | 8路电源控制器 | 1、不少于8路可控电源输出，具备实时电流电压显示功能，整机最大输入负载不低于40A； 2、控制接口不少于1个TCP/IP控制接口。 |
| 13 | 高清分配器 | 具备不少于1路HDMI信号输入接口，不少于8路HDMI信号输出接口，且具备信号缓冲及放大功能，分辨率需支持4K。 |
| 14 | 线路及辅材 | 包含线管、HDMI线、音频线、电源线、接头配件等满足设备使用需求。 |

（三）商务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目录 | 招标商务需求 |
| （1）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要求 | | |
| 1 | 免费保修期 | 货物免费保修期 3 年，时间自项目整体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
| 2 | 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 | 在保修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中标人保证在接到通知1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修理或更换。 |
| 3 | 冗余服务 | 超过48小时后未能修复或紧急情况下，应提供具有同样功能的设备供使用单位使用，直至故障排除为止。 |
| 4 | 免费培训 | 中标人免费在现场对采购人单位技术人员进行设备操作培训，保证使用人员能够熟练掌握各种设备和软件等常规使用方法，以及常见故障的判断与解决。 |
| 5 | 运维服务 | **★中标人需派遣1名工程师在采购人项目现场驻点，时间不少于1年。** |
| 6 | 其他 | 1. 中标人应确保交付使用时已按要求完成系统之间的数据对接，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 中标人应按其投标文件中的承诺，进行其他售后服务工作。 |
| （2）其他商务要求 | | |
| 1 | 关于交货 | **▲1.1交货期：签订合同后10天（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施工完毕，交付采购人验收。** |
| 1.2中标人必须承担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检测和提供设备操作说明书、图纸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
| 2 | 关于验收 | 1.1中标人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由中标人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
| 1.2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a、中标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b、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c、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
| 3 | 关于付款 | 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设备安装完毕并经竣工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 |

**三、保密要求**

中标人无条件遵守采购人关于保守工作秘密的规定并签订有关保密协议，如违反，则无条件解除服务合同，并由中标人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违约责任**

根据合同约定执行。